臺中市北區篤行國民小學社團活動辦法

一、依據:

- 1.九年一貫課程標準
- 2.臺中市篤行國民小學學校本位中心:

「培植智仁勇健全兒童,薪傳敬業樂群篤行精神發展真善美優質教育,胸懷世界大同博愛理想」

二、主旨:

為因應教育改革,因材施教,提供學生多元化的發展,發掘學生多方面的興趣 與潛能,開展多元智慧的成果,以期配合九年一貫教學理念。

三、社團活動

- 1.社團項目:依教師提出之教學計劃核定之。
- 2.社團時間安排:以資源教學方式實施,原則上不影響正常上課。
- 3.社團活動場地:選擇適當場所實施之
- 4.社團活動實施原則:
 - 依據學生興趣及專長,由老師遴選之。
 - 開學後兩週內遴選社團成員。
 - 開學後第三週後開始實施社團。
 - 若有教學上之需求,可由社團指導老師彈性安排上課時間。

四、師資

- 1.由本校學有專長之教師擔任教學,得視學校排課狀況酌以減課。
- 2.派聘專長師資教學,並酌以補助車馬費。

五、經費:

- 1.由家長會提供參賽相關經費,並支援外聘教師之車馬費。
- 2.由本校合作社提供,酌以補助。
- 3.其他捐贈等。

六、社團成果發表

得利用學校各項活動時間。

七、本計劃奉校長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